

证券代码：837217

证券简称：江南传媒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江苏江南大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报告书（减持）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自然人填写

姓名	戴建国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02 年至今任江苏睿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 年 11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江苏江南大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方案策划，资金理财咨询；投	

	资策划，投资咨询服务。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扬州市渡江西街19号1幢02-1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持有江苏睿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80%股份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否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刘丽（与戴建国系夫妻）；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戴建国	
股份名称	江苏江南大业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尚需全国股转公司审批通过（适用于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8,252,800	直接持股7,996,000股，占比15.9920%
		间接持股0股，占比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256,800股，占比0.5136%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前）	股，占比16.505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8,252,800股，占比16.5056%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占比0.0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256,800	直接持股0股，占比0.00%
		间接持股0股，占比0.00%
		一致行动拥有权益256,800股，占比0.5136%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后）	股，占比0.513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56,800股，占比0.5136%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0股，占比0.0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	无	不适用

及具体时间（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	--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 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戴建国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与扬州报业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双方约定戴建国拟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向扬州报业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7,99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9920%。</p>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戴建国自愿减持公司股份。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戴建国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戴建国于2022年5月31日与扬州报业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双方约定戴建国拟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向扬州报业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7,99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9920%。本次股份转让不存在另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的情形。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戴建国及其一致行动人刘丽的身份证复印件；
- （二）股份转让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戴建国

2022年6月2日